

臺北市中山區戶政事務所 105 年第 2 次(擴大)所務會議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5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 30 分

貳、會議地點：本所會議室

參、主席：艾主任蕾

記 錄：買培智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附件 1)

伍、主席致詞：無。

陸、頒獎

一、績優櫃檯人員：6 人。

二、民政團隊績優電話禮貌服務人員：1 人。

三、績優提案人員：6 人。

四、主動查獲戶籍登記、證明核發案件係偽冒辦、冒領之有功人員：5 人。

五、生日壽星：4 人。

柒、新人介紹

捌、各課室工作報告：

一、戶籍登記課長報告：

(一)為維護個人資料安全並促進個人資料之合理利用，相關戶籍資料之使用，請確實依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規定辦理。切勿進行公務以外之戶籍資料查詢或列印，請同仁謹守廉政倫理及臺北市政府綱紀。

(二)請同仁不可以使用未經主管核准之可攜式媒體及在戶役政工作站幫手機充電。

(三)為防杜虛報遷徙，請櫃檯同仁受理遷徙登記時，一定要記得進 354 作業系統查詢，該址是否已 8 公民設籍，如已設籍 8 公民雖新遷入者係 0 歲至 5 歲之幼兒仍請委婉勸導民眾另遷他處，如民眾堅持遷入，請記得於申請書上蓋「有無居住事實請於 2 週內協查惠復」章戳，以利遷徙承辦人後續作業。

(四)為有效控管機房進出人員，本所已裝置條碼掃瞄器，請進出機房

人員記得進、出時都要用條碼掃瞄器掃瞄識別證後方之條碼。

- (五)保密係公務員應盡義務之一，「公務員服務法」第4條即明確規定：「公務員有絕對保守政府機關機密之義務，對於機密事件，無論是否主管事務，均不得洩漏、退職後亦同。」請同仁不可將印有民眾的個人資料隨意置放。
- (六)自104年2月起臺北市政府擴大辦理新移民歸化測試，改成隨到隨辦，可逕向各區戶政事務所報名。臺北市亦研發「歸化取得我國國籍語音題庫系統」可供要考試的新移民互動學習，幫助其順利通過測試。只要報名即可獲贈精美禮品1份。
- (七)請同仁受理案件時，仔細小心，未存檔前請再詳加核對無誤後再存檔，以減少職權更正件數。
- (八)被逕遷中山戶所的民眾來所洽公，如戶籍尚不遷出，請櫃檯同仁影印免罰申請書或罰鍰申請書〈於空白處詳述其無法遷出原因〉交給承辦人彙整。

二、戶籍資料課長報告：無。

三、行政庶務課長報告：

近來戶所互測電話測試中均有接聽時間過久情形發生，請同一區塊同仁勿同時離開座位。如有事離開座位，請告知鄰座同仁特別協助留意或務必設定轉接。

四、人事報告：

- (一)為因應本年度人事業務績效考核，下列事項屆時請同仁配合辦理：

為瞭解員工對各項福利服務措施知悉情形，將由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臺北市政府人事處及本府民政局進行電話抽測(隨機)(抽測時間另行通知)，抽測題目、及答案如下：

問：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推動之福利服務措施為何？

- 答：
1. 「築巢優利貸」—公教員工房屋貸款
 2. 「貼心相貸」—公教消費性貸款
 3. 「闔家安康」—公教團體保險
 4. 全國公教健檢方案

5. 全國公教員工網路購書優惠方案
6. 全國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
7. 未婚聯誼活動

問：各機關藉由何種管道宣導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推動之福利服務措施？

- 答：
1. 書面資料
 2. 電子郵件
 3. 電子布告欄
 4. 會議
 5. 公開場合
 6. 其他宣導方式

(二)本所訂於本(105)年6月30日(四)下午6:20辦理105年度員工文康活動，地點為臺北市松山區欣葉日式料理餐廳(健康店)(捷運松山線-南京三民站附近)及參觀臺北松山機場，屆時請同仁踴躍出席。

(三)為避免公務人員酒後駕車，重申酒駕處理原則，並提醒公務人員如有違規酒駕情事，務必主動告知服務機關人事機構，請同仁配合辦理。本案業於1050412登載員工愛上網文件傳閱區轉知同仁在案。

(四)依本府勞動局105年4月11日北市勞就字第10535089300號函示修正本局「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要點」，本案業於1050523登載員工愛上網文件傳閱區轉知同仁在案。

(五)本府105年4月12日府授人考字第10511636600號函送銓敘部彙編之「公務員服務法第13條相關解釋彙整表」1份，本案業於1050412登載員工愛上網文件傳閱區轉知同仁在案，為避免公務員仍有因不諳服務法第13條第1項規定，而經營商業或投資違反適法要件致遭懲戒處分之情事發生，請再轉知所屬公務員切實遵守。並於1050513請本所全體同仁簽具「公務員經營商業及兼職情形調查表(具結書)」在案，依規定本案爾後每年均須重新具結。

(六)105 年健康檢查管制名冊業經符合受檢同仁個別核章在案，請符合受檢同仁於年度內儘速排定合格之醫院受檢日期並檢據核銷。

(七)公務人員平均學習時數達 40 小時，及平均數位學習時數達 5 小時，與業務相關平均學習時數達 20 小時，含性別主流化學習時數達 2 小時、原住民族文化課程 2 小時、人權課程 2 小時及環境教育 4 小時。另本案同仁學習時數與本所內政部戶政業務績效評鑑成績相關，為寬估學習機關時數上傳時差，請同仁儘速完成並感謝同仁之配合。

五、會計報告：無。

六、總務報告：無。

七、資訊報告：無。

八、文管報告：無。

九、研考報告：無。

十、政風報告：無。

玖、秘書指示：無。

壹拾、上級指示：

一、為行銷世大運賽事及招募志工，使全民認識 2017 臺北世大運 22 項競賽項目，進而提升對賽會熱情，請各區公所就認領競賽項目積極推廣，並請全力行銷。

二、105 年度臺北市傑出市民遴選，從 4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受理推薦！只要是臺北市市民，品德操守良好，發明或著作，對市政建設確有重大貢獻；或對市政興革提出具體建議或改進措施，有重大具體績效；或積極參與推展社會公益活動，具有重大貢獻；或對國民外交具有重大績效足堪社會表率者，可經由個人或機關團體推薦參與本市傑出市民遴選，相關資料請至民政局網站最新消息查詢。

三、為落實戶政工作站安全管理，可攜式儲存媒體應指定專人控管，如有特殊業務需求，須向可攜式儲存媒體保管專人線上申請，並經主管線上簽核同意；使用前應於戶政資訊系統以外之專用電腦進行掃

瞄，確認無病毒及惡意程式後方可使用。

四、受理戶籍登記案件遇有戶籍資料異動時，請加強向民眾宣導辦理跨機關通報便民服務措施，以提升本市跨機關通報申辦比率。

五、請多加利用行動化服務載具辦理到府服務及到校初領身分證等相關事項，以減少民眾及同仁往返奔波，並提高本市辦理件數。

六、「105年金婚表揚活動」即日起至5月31日止受理報名，預定於8月28日辦理表揚典禮。凡是結婚滿50年以上，其中一人設籍臺北市即可報名參加。市民可至各區公所人文課索取報名表或自活動網站下載報名表後郵寄，亦可於網路上進行報名。相關訊息都在活動專屬網站上公布(<http://love.civil.taipei/>)，或可電洽(02)5559-2450 金婚表揚活動小組諮詢。

七、為協助新移民適應本地社會，民政局設置2座「臺北市新移民會館」，會館主要功能係提供新移民家庭及市民朋友多元文化學習場所、各類生活適應課程、外語通譯(英、越、印、泰)等諮詢服務，均係免費，請協助宣導轄內新移民家庭及市民踴躍參觀使用。

壹拾壹、主席指示：

一、為配合本府推動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政策，請行政庶務課研議會議時間及用餐方式，並請同仁一同努力配合政策使用環保餐具。

二、身為第一線為民服務人員，最重要的是展現禮貌、具有專業及保持上進心。

壹拾貳、臨時動議：無。

壹拾參、散會。